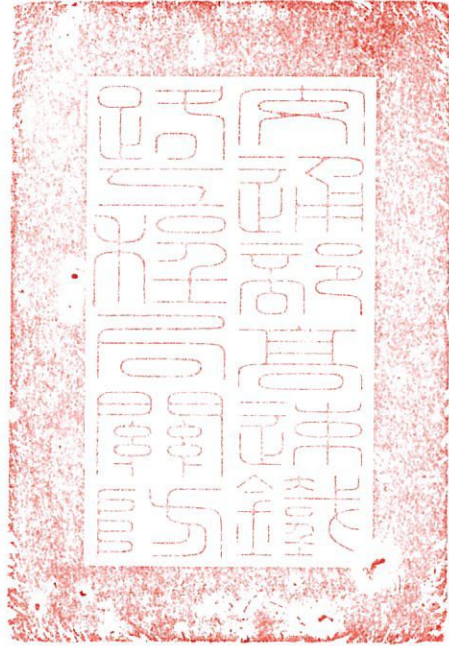


## 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高鐵五字第1055005865號



主旨：公告「高速鐵路台中車站地區新高鐵段20地號」招商  
依據：「交通部高速鐵路計畫區段徵收取得其餘可供建築用地出租作業要點」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面積及位置：坐落於台中市烏日區新高鐵段20地號之土地，面積為18,380.65平方公尺(實際面積以土地登記簿所載面積為準)。
- 二、土地使用分區：商業區，建蔽率70%，容積率320%。
- 三、開發經營規範：本案標的容許經營之項目，應依「擬定高速公路王田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(高速鐵路台中車站地區)細部計畫書)」及「都市計畫法台中市施行自治條例」規定辦理，惟為帶動車站地區之發展，本案引進業種限制不得以經營停車場業務為主。
- 四、租賃期間：自簽訂租賃契約起20年，續約以1次為限，續約不得超過10年。
- 五、投標資格：限依中華民國法律設立登記，或依中華民國法



律認許並辦理分公司登記，且符合本案投標須知規定之國內外公司單獨投標。

六、押標金：新臺幣100萬元整。

七、土地租金：以當期申報地價總額乘以得標之年租金率，加計法定營業稅，且租金率不得低於5.0%。

八、申請方式及受理期限：所有申請文件之提出應於開標日105年9月9日上午十時前，以掛號郵件寄達板橋郵政30-43號信箱，親送或其他方式恕不受理。

九、上開為本招商案之摘要，詳細內容請於公告期間逕自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hsr.gov.tw/>)下載本案投標須知。

十、主辦機關及聯絡人：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/第五組/潘小姐/電話：(02)80723333分機5502

局長胡湘麟

